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18-005

公司债简称：13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22301

公司债简称：13 楚天 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继续追加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 38,000 万元
-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对外投资概述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6 日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公司”）。咸宁公司主要负责武汉城市圈环线高速公路咸宁东段项目的建设和管理运营工作。咸宁东段项目自开通运营以来，车流量逐年增长，保持良好发展态势，但现阶段仍处于培育期，路网联通效应尚未完全体现。

公司于 2017 年下半年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40,000 万元对咸宁公司进行追加投资，有效缓解了其资金紧张情况。该次投资实施后，咸宁公司已归还银行贷款 45,456 万元，减少当期财务费用 504.96 万元，相应增加净利润 504.96 万元，达到了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的预期目的。

鉴于目前咸宁公司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压力仍较大，为进一步提升存量资金使用效益，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咸宁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38,000 万元对咸宁公司进行追加投资，用于归还银行贷款，追加投资款列入咸宁公司资本公积科目，咸宁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18年2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继续追加投资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湖北楚天高速咸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025683323743

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咸宁市咸安区淦河大道110号

成立日期：2011年2月26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东

经营范围：对公路、桥梁和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管辖范围内高速公路的经营、养护、道路设施的开发（涉及行业许可证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咸宁公司资产总额为114,756.03万元，负债总额为84,392.88万元，净资产为30,363.15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991.12万元，净利润-2,276.13万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咸宁公司资产总额为115,359.36万元，负债总额为50,656.89万元，净资产为64,702.47万元，2017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915.72万元，净利润-1,660.68万元。（2017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经测算，本次投资实施后，咸宁公司将逐步偿还现有银行贷款，降低财务费用并相应增加净利润，预计2018年度将扭转亏损并实现盈利。因此，本次投资有利于优化公司整体债务结构，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大幅增强咸宁公司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财务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主要用于咸宁公司归还银行贷款，咸宁公司经营范围和组织形式不会发生变化。且咸宁公司属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风险可控，本次投资不会对公

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现金流状况统筹资金安排，督促咸宁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投资款项。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0日